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可瑞”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尹伟先生、邓琥先生、刘文锋先生、杨光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吴红日先生、净春梅女士、刘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15 日